

股票代码：002052

股票简称：ST 同洲

公告编号：2021-087

##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同洲电子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（2020 年修订）及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500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鉴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，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，且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公司不存在通过配股、增发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，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，也无须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1 日